

中国通史

曾月郁 周实 著

李白

第一部
蜀道难

岳麓书社

中国通史



中国历史文化名人

李白

长篇历史小说第一部

蜀道难

曾月郁 周实 著 岳麓书社



李白像（见故宫藏《圣贤画册》）



李白墨迹

目 录

第一章

一匹不醒人事的老马，噗哧一声	(1)
母亲说，生他的头天晚上	(5)
父亲用手指在地图上画出	(9)
风水先生告诉李客，这地方	(13)
然而，也就在这一年的年初岁末	(20)
婉儿转过身来，面对中宗	(26)
玉真公主想了想，说：“我出家……”	(31)
李白仔细的看了好久，才将那	(39)
现在，李隆基已经大权在握	(46)

第二章

李白初次饮酒，只觉得	(52)
来此之前，李白听父亲说过	(59)
赵蕤说：“不过，如今读书做官……”	(64)
贾思文也有了三分醉意	(69)
苏頲身穿紫色官服，坐在	(76)
李白想，今天，这小二的姐姐	(81)

她的眼睛是漆黑的，漆黑得	(86)
令狐兰并不惊慌，任李白紧贴着	(91)
一个狱吏打开牢门，叫李白出去	(98)
他喘息着，搂抱着这条欢愉的	(104)

第三章

李邕抬起手，拍了拍自己的脑袋	(114)
元丹丘告诉李白，他是北魏后裔	(121)
李氏终于给儿子讲了他们	(126)
艸公咽了口唾沫，放开喉咙	(133)
张说做梦也没想到，皇上会依	(138)
黄昏时刻，白马难受得在地上	(145)
司马承祯亲自起身，将李白	(152)
李白读完手中的王维诗稿	(161)
伸手检出朋友的白骨，白骨上	(167)

第四章

寻求功名的李白，不去东都洛阳	(176)
一时间，李白的诗集广散金陵	(184)
他还是我行我素，要凤姐姐	(194)
风吹柳花满店香，吴姬压酒唤客尝	(210)
在扬州，李白花钱如流水	(215)
李白听了孟少府的话，好半天	(225)

第五章

小姐与孟浩然见面，孟浩然	(235)
李白终于下定决心，去安州	(239)
许员外专门去问女儿，婚前	(246)
两个倾心于李白的女人，都令	(251)
李白被反捆着双手，丢在路边	(256)
故人西辞黄鹤楼，烟花三月下扬州	(260)
“大胆山民！”玄宗终于性起	(265)
李白看他娘子胸前，奶水已渗出	(278)
月光下，李白看玉真公主	(284)

第六章

公主温热的小手贴上前胸	(293)
李白想与元丹丘一同去华山	(305)
后半夜，李氏突然疯了似的	(310)
朋友毕竟是朋友，不能	(316)
再以谁为相？玄宗前思后想	(328)
这天晚上，李白没想他的娘子	(339)

第七章

李白见这张垠，面如冠玉	(352)
夜深了。屋外的雨还在	(359)

这干谒之事，三两句话哪里讲得	(372)
张果大惊，本意捉弄皇上，结果	(384)
李白朝东走，走的又何尝不是	(400)

第一章

一匹不醒人事的老马，噗哧一声……

大唐王朝，中宗神龙元年（公元 705 年）。

某夜，夜色正浓。

新疆，天山山脉，一条蜿蜒崎岖的山道上，一支马队正匆匆东行。茂密的古树遮掩了繁星闪烁的夜空，马蹄踏在山道上，几乎没有任何声响。上路前，主人特意叮嘱他的两个胡人随从，用毛毡将马蹄包裹扎实，摘去平日吊挂在马脖子上的响铃，并用早已备下的笼套罩住了马嘴，以防路上遇有不测，马匹受惊，嘶鸣起来，暴露行踪。这一切都准备得十分仔细，它使长长的一列马队静悄悄的行进在黢黑的山道上，无声无息。突然，一匹不醒人事的老马，噗嗤一声，打了个响鼻，声音不大，却如同炸雷当头一般，震惊了走在前面的男主人的绷紧的心弦。他右手下意识的一把握住佩在腰间的长剑剑柄，收住脚步，锁住双眉，定睛在黑暗中搜索一番，直到确实认定四周并没有任何异常，才从憋住的丹田深处吐出一口放松的长气。

“混帐东西，老实点！”

后头传来压低的训斥老马的声音。这是随从安顺子。显然，他

也是过了半刻，才从惊吓中醒悟过来。

男主人高高的扬起手臂，在头顶一左一右摆动，罩在里面的白色袖袍从黑色外衣里露了出来。

这是事先定好的信号——注意肃静，继续前进。

马队在黑暗中保持着队形。

其实，这支静静的马队并不是完完全全的马队。马队的中部还夹着两头十分高大的骆驼。驼铃当然摘掉了。与整个马队不同的是，骆驼的头上没罩笼套，足下也未扎裹毛毡。骆驼根本不需要裹足，它足上的二趾有极厚的皮茧，行于沙漠不怕火烫，走在路上毫无声响。两只骆驼的驼峰之间还各驮着一间小小的房子。小房子是用一块平板，上面支着篷布搭成。随着驼步的一起一伏，小房子一上一下波动，很有些像在大海上随风飘荡的一叶方舟。

这时，前面的小房子是空着的，男主人实在疲惫的时候，那就是他休息的地方。女主人和她五岁的儿子安睡在后面的小房子里。她蜷曲着双腿，侧着身子，一只胳膊张开着，让儿子在她的手臂上枕着。她所选择的这个姿势，既可以防止熟睡的儿子胡乱翻身滚下驼背，也是她躺在小房子里所能保持的唯一体形。小房子实在太小了，长时间的蜷缩着，使她觉得浑身难受，筋骨也好像麻木了。刚才外面发生的声响，她睡着了没听见，但声响刚刚一过去，却又突然惊醒了。她凝住神，屏住息，侧耳聆听，四周仍是死一般寂静，连不知疲倦的小虫子都仿佛睡着了。不是小房子上下波动，她还真的会以为他们已经陷入了死海，再不可复生了。女主人紧闭着双眼，在心里默默的祷告着：苍天开眼，苍天开眼，保佑我们全家大小，一路平安！一路平安！

马队脚下的山路似乎越走越长。

东去路途遥远，一路上大漠、飞沙、热海、火洲、冰河、雪山……走也走不完。

想着山路，女主人再也睡不着了。今夜，这死一般的寂静，使她愈加不安起来。她想爬起身，离开小房子，和马队一起走上一

程。但那是不可行的。老爷不允许，她也不会这么做。她放心不下身边的儿子。照顾好他们的宝贝儿子，是老爷交给她的重任。

出发前，她要辞退儿子的奶娘和家里所有的女婢。老爷不同意。他说：“夫人，路途险要，你一人夜间要照看小儿，白日还须主持我们主仆五人的食宿，三几日尚可应付，数月征程，只怕夫人弱体难支。依我看，留下奶娘，食宿有个帮手，你也可专心带好小儿。”

儿子的奶娘是胡人家女子，初来时年仅十七岁，嫁人一年有余，生有一个男儿。她身材高大，碧眼金发，一对乳房从早到晚都是胀得圆鼓鼓的，奶两个孩子足足有余。又因她夫家不太宽裕，故托人说情，带着孩子，住到了主人家的府上。两年后，她丈夫在外跑马帮，发生意外，死于非命，婆婆也随之悲伤离世。小叔子娶了妻子后，奶娘从此没了婆家。好在她的体格健壮，眼看着儿子和小公子都快长到三四岁了，一对大乳还圆鼓鼓的，每天若是少奶一次，便会胀得疼痛难忍。日子一天一天长了，女主人不能不担心奶娘的乳水会越来越差，她专门让她挤在碗里，查看过好几回，可那乳水真没说的：奶白奶白的颜色，面上还浮着一层油脂，薄薄的，黄黄的，离得近，还能闻见淡淡的清香。

为了奶孩子，奶娘从来就是和主人家一起吃饭的。她身体本来就健壮，人又年轻，这一两年来，水色越发好看了。再加上奶娘人很乖巧，脾气性格又温柔，不像一般的胡人刁悍，老爷自然很是喜爱。女主人是个聪明人，当然明白老爷的心思，也想索性成全了他们。为人妻室，为夫纳妾，也算得是一宗美德。只因奶娘仍在服丧，未满三年，一时还不能够收房。女主人原想过了今年，就为他们办了喜事。但她却万万没有想到，天有不测之风云，半月前，家里突然出了大事。

那天傍晚，老爷从外面跨进家门，进家便把她唤入内室，对她说，他前次的案子有了变化，衙府又在追查，必须马上动身，全家离开碎叶（今在吉尔吉斯斯坦境内，唐朝时属安西都护府管辖），

到内地找一个偏僻的地方，避避风头。按照大唐当时的刑律，官司打不赢，逃亡到人烟稀少的僻地，便可得以免祸消灾。那时把这叫做：避仇。老爷前次犯的案子，要说也可不算是案，因为他是仗义而为。但也不能说不算是案，毕竟已有几条人命死在了他的剑锋之下。坐官司，他必然要受极刑，全家人也难免不被连坐。事关全家性命，没有商量的余地。当天晚上，他们便决定备好马队，收拾好所有的金银细软，三日内悄悄弃家动身。

事出突然，出走又急，家财多，马队庞大，正因如此，女主人不听老爷的建议，她说：“孩儿，食宿，老爷都不必挂心，妾身自会安排妥当。路途之事一时难料，人多反而会多事。”女主人坚持没带奶娘，也没有带其他女婢，只留下了两个胡人男仆，一路上既可照料牲畜，同时也是彪悍的保镖。

出走上路之前，女主人把碎叶的房产全部交托给了奶娘，并给她留下不少银两。女主人估计着这些银两能将奶娘的孩子养大，娘俩个不至于挨饿受冻。奶娘哭得泪人一般，死活都要一同上路。女主人终究没有答应，只是安慰奶娘说：“事出紧急，逃归内地，险象丛生。你母子二人非我们本家，留在碎叶，不会受到牵连，比一同逃亡安全可靠。待日后人过事迁，我们在内地安顿好了，有机会，一定遣人来接你过去。”

夫人的话，句句在理，老爷心下虽难舍奶娘，也只能依夫人的意思办。好在奶娘母子二人今后的生活有了着落，不致于让他再添心病。分别前，他掏出一副纯金耳坠私下交给了奶娘，这是他原先备下的正式收她入房的信物。

奶娘双手接过耳坠，跪在老爷膝前发誓：“老爷只管放心上路，留下的家业由奴才照看，保证万无一失。”

老爷双手扶起奶娘，动情的只说了一句话：“待到时机成熟了，我自会回来接你的。”

奶娘两眼泪水涟涟，望着相伴几年的老爷，只是抽泣，难舍难分……

母亲说，生他的头天晚上……

东方渐渐的露出了鱼肚白。

枕睡在母亲臂上的男孩，猛然一个鲤鱼打挺，坐了起来。他用两只瘦白的小手，使劲揉了揉惺松的睡眼。

“天色还早，孩儿再睡会儿。”仍然躺着的母亲用平和的语气对儿子说。

小男孩睁着大眼睛，看着母亲，黑色的眸子亮晶晶的，闪烁着孩童的天真和无邪，也含有些许惶感和惊恐。

“母亲，我们在哪里？”

“我们睡在骆驼背上的小屋里。”

“骆驼还在走？”

“还在往东走。”

“父亲呢？”

“在给马队带路。”

“他要带我们到哪去？”

“去一个没有人知道的地方。”

“那个地方还有很远很远吗？”

“还有很远很远。”

同样的对话，儿子和母亲，已经重复过好多遍了。

逃离碎叶城，为了避人耳目，他们一直是夜晚行路，白天找个山凹睡觉。儿子每天睁开眼睛就要问这些同样的问题。母亲一遍一遍的重复，他总是似懂非懂听着。可是，在新的一天里又要重复头天的问题。

天色还很早，估计到大亮，还有个把两个时辰。母亲想告诉她的孩子一些他应该知道的事情。

“孩儿，你姓什么？”

“姓李，李子的李。”

“叫什么？”

“李白，字太白。”

关于他的这个名字，母亲已讲过不少的故事。

母亲说，生他的头一天晚上，她做了一个梦，梦见天上的长庚星，也就是那颗太白金星，突然从空中往下坠，钻进了她的怀抱中。第二天早晨一醒来，不一会儿，就生下了他。因此，给他取名白，字太白。

母亲还说，生他的前一天，她一个人去江边浣纱，突然，有一条金色的鲤鱼跃进她漂洗的白纱里。她把鲤鱼带回家，煮了一碗鲜鱼汤，鲜鱼汤奶白奶白的。家里人都说，喝了这碗鲜鱼汤，生孩子一定大吉大利。鲤鱼的“鲤”，音同“李”，白纱又应了他们后来给他取的这个名字——“白”字。果真，隔天生下的孩子，聪明伶俐，人见人爱。

“母亲这次要给你讲李家的故事，讲你的很老很老的祖爷爷们的故事。”

小李白最爱听故事，母亲这一说，他赶紧趴在母亲身边，用小手支撑着大脑袋，静静的听母亲讲故事。

八百多年前，李家的祖爷爷叫李广，他是西汉年间的名将，人称“飞将军”。李广的长相很特别，相传他“眉阔一寸，目光四照，形坚骨壮，声雷气云”，是狮子精千年修炼成仙，脱胎来到人世上的。李广究竟生于何时，现在已经无人知晓，只知道他去世的时候，好像是西汉元狩四年（前119年），至今已有八百多年了。

西汉年间，北方匈奴，经常大举入侵中原，李广带兵镇守边界，积极抗击。他一生都在与匈奴交战，战功赫赫。尤其是他勇猛善战，被后人传为佳话。当时，匈奴十分惧怕李广，每次两军交战之前，只要听说是李广领兵，常常不战自退。史书上记载了许许多多他与匈奴作战的故事。

丁酉，中元六年（前 144 年）六月，匈奴入犯雁门（今山西左云县北）、上郡。

当时李广任上郡郡守。

一次，他带一百骑手巡逻，突然遇上了匈奴骑兵。匈奴骑兵多达数千，而且来势极为凶猛。一些随从李广的骑手，脸色顿时吓得惨白，有人甚至想掉转马头，赶快逃回大本营。李广反倒若无其事，他镇定的勒住坐骑说：“我们离开自己的大军有几十里路，此刻逃跑，匈奴骑兵必会追击，顷刻之间，我们都将被砍落马下。但如果我们留在这儿不走，匈奴一定误认为我们是后面大军派出的诱饵，绝不敢贸然攻打我们。”据此，他命令跟随他的骑手：只准前进，不准后退！

骑手们跟在李广后面，向敌阵冲去。冲至离匈奴阵地不到两里地时，李广下令：停止出击，全体下马。下马后，他又带头解松马鞍，给敌人造成一种假象：他们既不算逃走，也不想马上进攻。匈奴看着他们动作，不解其意。许久，一名骑白马的匈奴将领，壮着胆子，走到阵前，想要打探。李广这时却乘其不备，突然一个翻身上马，满开弓弦，一箭射出，将白马匈奴射于马下。然后，李广又返回原处，解下马鞍，命令骑手们放开战马，随意的卧躺在沙漠上。

果然，匈奴上当了。他们不知对方要干什么，无人再敢出阵查看。双方就这样僵持着，直到天色暗了下来，匈奴也未能猜出了眼前的这一百多汉兵究竟要的是什么花招。入夜，匈奴只得引兵自退。

后来，匈奴知道事情真相，追悔莫及，但也不能不赞叹：李广胆大心细，才智过人。

李广与匈奴交战，胜多败少，即使战败，他也表现得十分英勇。

壬子元光六年（前 129 年）春上，匈奴入侵上谷（今河北怀来县西南），李广奉命迎击。不想，这次吃了败仗。他本人也被匈

奴俘获。匈奴让身受重伤的李广躺在绳子结成的网袋里，把网袋挂在两匹马中间，押解他回营。路上，李广装死，一直紧闭双眼，一动也不动。瞅准机会，他突然腾跃而起，飞上一匈奴骑手的战马，劈手夺下他的弓箭，用力打马向南疾驰。待匈奴骑手缓过劲来，他早已驱马远去，顺利的返回了汉营。从此，“飞将军”美誉名扬天下。

李广虽然如此英勇，朝廷对他并不重用。这次战败，回朝后，他被狱吏定为死罪。幸亏众人上书皇上，请求宽赦，家人又出重金赎罪，最终才被免于一死，贬为庶人，驱出都城。

十年后，壬戌，元狩四年（前119年），李广再次被朝廷召回，作为先锋，攻打匈奴。出师后，李广率领的尖兵，因为没有找到向导，在一望无际的大草原上，迷失了方向，以至延误了整个大军预先约定的会合日期。为此，大将军卫青派出特使，责成跟随李广的幕府对这次进军造成的失误，作出详尽的书面解释。

特使走后，李广回首往事，深疼于心。他走出军帐，独自面对苍茫大地，仰天长叹：“我李广活到今日，六十多岁，戎马一生，却从不被朝廷所重用。想那些以击匈奴获取军功又封侯的数十人：论功，在我之下；论材，至多也只能算是中等人才。人生有命，功名成败，在天不在人。如今，我再不能允许自己去面对那帮舞文弄墨的刀笔吏了。”说罢，他铿锵一声，拔出宝剑，抹颈自刎。一股殷红殷红的血柱直冲上天，抛洒在秋天枯黄的草原上。

相传，李广去世的那一年夏天，西北方天空曾出现一颗名为长星的慧星。人们都说，这颗慧星是李广的克星。它的出现，给“飞将军”带来了灭顶之灾。

母亲的故事讲到这里，天色已经大亮了。小李白为其高祖父李广将军的悲壮一生所吸引，也跟着母亲长长的叹了一口气。

半个多世纪以后，李白五十七岁。这时的他，因安史之乱误入永王李璘幕府，被连坐沦为朝廷罪犯。在友人的帮助下，他出狱逃难到宿松山，又不幸病倒在床上。躺在病床上，李白想起了

当年母亲在骆驼背上给他讲的高祖父的故事。他发现，人生轮回，世事变迁，自己几十年的人生之路，竟与高祖父有许多相近。他为李广勇猛善战的传奇一生而感到骄傲自豪，也为他生不得志而遗憾不已，更为自己生不逢时而感慨万千。为澄清事实，表明自己的清白无辜，李白抱病上书宰相张镐（《赠张相镐二首》），他追忆高祖李广，述说陇西李氏后人世代勇猛、气壮秋风的故事，回顾自己少年成才，曾经蒙受皇上恩宠，但始终不得朝廷任用的蹉跎一生。李白写道：

本家陇西人，先为汉边将。
功略盖天地，名飞青云上。
苦战竟不侯，当年颇惆怅。
世传崆峒勇，气激金风壮。
英烈遗厥孙，百代神犹王。
十五观奇书，作赋凌相如。
龙颜惠殊宠，麟阁凭天居。
晚途未云已，蹭蹬遭谗毁。

.....

誓欲斩鲸鲵，澄清洛阳水。
六合洒霖雨，万物无凋枯。
我挥一杯水，自笑何区区。

.....

父亲用手指在地图上画出……

马队走出天山山脉，顺着孔雀河继续往东，穿过一片广袤的